

证券代码:301049

证券简称:超越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6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名誉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名誉董事长的议案》，同意聘任高志江先生为公司名誉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高志江先生作为公司创始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2009年创立公司以来，一直担任董事长职务。高志江先生在任职期间，始终专注于废弃物处理与资源化利用领域，凭借前瞻的战略眼光和深厚的管理经验，使公司不断发展壮大并成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为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作出了卓越贡献。

本次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后，高志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高志江先生为公司的创立和发展所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敬意。鉴于高志江先生在公司战略规划、治理体系建设及行业影响力等方面的深远影响，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高志江先生为公司名誉董事长，将在公司战略布局等方面给予

指导和建议，以更好地保障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的发展。根据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按照目前工资构成和水平，按月向高志江先生支付薪酬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同时其因列席公司会议、代表公司参加社会活动等实际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后的薪酬、支付方式和支付期间，公司将在履行审议程序后及时披露。

公司名誉董事长不享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及董事长相应的职权，也不承担和履行相应的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 日

附件：高志江先生简历

高志江，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自2009年7月超越科技成立以来至2019年12月任超越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自2016年4月至2017年6月任凯越检测监事。现聘任为公司名誉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志江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7,427,7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10%。高志江先生与公司现任董事长李光荣女士为夫妻关系，与公司现任副董事长高德堃先生为父子关系。